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临高县公安局

乙方：海南垦安保安器材装备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18 年 06 月 07 日临高县公安局辅警服装采购（项目编号：HNYZ-JZ2018006）谈判结果及谈判响应文件的要求，愿意共同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

##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合计（元）	备注
1	圆领 T 恤（短袖）	品牌：广东豪顿 型号：165-185	130.00	250	件	32500.00	
2	圆领 T 恤（长袖）	品牌：广东豪顿 型号：165-185	150.00	250	件	37500.00	
3	夏执勤服	品牌：湖南服装厂 型号：165-185	90.00	500	件	45000.00	
4	单裤	品牌：湖南服装厂 型号：165-185	110.00	500	件	55000.00	
5	作训服（短袖）	品牌：湖南服装厂 型号：165-185	150.00	250	套	37500.00	
6	作训服（长袖）	品牌：湖南服装厂 型号：165-185	160.00	250	套	40000.00	
7	春秋执勤服	品牌：湖南服装厂 型号：165-185	300.00	250	套	75000.00	
8	内腰带	品牌：广东豪顿 型号：90-130	145.00	250	条	36250.00	
9	皮鞋	品牌：广东豪顿 型号：35-44	283.00	250	双	70750.00	
中标总额		(小写)：¥429500.00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贰万玖仟伍佰元整					

1、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2、向海南省当地仲裁提请仲裁机构或向法院起诉。

八、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合同鉴证：采购人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询价文件、询价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一) 乙方的报价一览表；

(二) 成交通知书；

(三)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一、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政府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

甲方：临高县公安局 (盖章)

乙方：海南垦安保安器材装备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海口市金垦路 58 号-8 铺面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王南光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程旭东

2018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5 日

采购人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亿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海口市金贸区玉沙路 A8-10 中房高级公寓 1201 房

经办人：蔡辉

2018 年 6 月 25 日



# 政府采购谈判邀请 成交通知书

海南垦安保安器材装备有限公司：

我单位受临高县公安局的委托，对临高县公安局辅警服装采购（项目编号：HNYZ-JZ2018006）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经竞争性谈判小组评定并公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具体成交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临高县公安局辅警服装采购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
成交金额	大写：人民币肆拾贰万玖仟伍佰元整 小写：¥429,500.00

请贵公司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临高县公安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018年6月12日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亿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018年6月12日